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广东省肇庆市广宁县绥江流域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该合同是施工总承包合同,不可抗力因素及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合同的履行产生一定的影响。合同各方均不存在合同履行能力的风险。
2.合同履行对公司2020年度的经营业绩将有一定的提升作用。
3.公司承接本次工程构成关联交易。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4日披露了“广宁县绥江流域第二批中小河流治理(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及“广宁县绥江流域第三批中小河流治理(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的中标情况,详见2020年3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省肇庆市广宁县绥江流域中小河流治理(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中标的公告》。

上述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已签订,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合同签订概况
近日,公司(联合体主办方)和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工机械”,联合体成员方)组成的联合体与广宁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宁广建”)签订《广宁县绥江流域第二批中小河流治理(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编号:GNGJ-ZXHJ(SJ)-02)、《广宁县绥江流域第三批中小河流治理(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编号:GNGJ-ZXHJ-SG-03)。上述工程主要内容为河道清淤疏浚工程、护岸工程、水景观等相关工程及附属工程建设。
根据联合体协议书,公司负责水利水工程工程施工总承包或级以上资质所能承担的施工内容,并负责施工总承包管理工作,具体按合同要求。建工机械负责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或级以上资质所能承担的施工内容,具体按合同要求。根

据联合体补充协议,公司承担约30%的施工任务。

(一)交易对手方:广宁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二)合同类型:施工承包合同。
(三)合同标的:广宁县绥江流域第二批中小河流治理(二期)工程、第三批中小河流治理(二期)工程。

(四)合同金额:
1.广宁县绥江流域第二批中小河流治理(二期)工程合同金额4,821.81万元,公司承担该项目金额约为1,490万元。
2.广宁县绥江流域第三批中小河流治理(二期)工程合同金额4,179.37万元,公司承担该项目金额约为1,291万元。

上述两项工程,公司承担的施工任务金额合计约为2,781万元。
(五)合同工期:
1.广宁县绥江流域第二批中小河流治理(二期)工程合同工期不超过360日历天。

2.广宁县绥江流域第三批中小河流治理(二期)工程合同工期365日历天。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广宁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法定代表人:徐东。
2.注册资本:30,729万元。
3.经营范围:河流治理工程,河流治理工程项目筹建和管理。
4.住所:广东省肇庆市广宁县南街镇布罗沿沿江118号403房。
5.成立时间:2019年10月16日。
(二)广宁广建为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省粤东三江通建设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三)2019年度,公司未承接广宁广建的工程。
(四)广宁广建信用状况良好,履约能力有保证。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广宁县绥江流域第二批中小河流治理(二期)工程
1.工程建设内容:河道清淤疏浚工程、护岸工程、水景观等相关工程及附属工程建设。

2.合同金额4,821.81万元,公司承担该项目金额约为1,490万元。
3.合同工期:不超过360日历天。
(二)广宁县绥江流域第三批中小河流治理(二期)工程
1.工程建设内容:河道清淤疏浚工程、护岸工程、水景观等相关工程及附属工程建设。

2.合同金额4,179.37万元,公司承担该项目金额约为1,291万元。
3.合同工期:365日历天。
(三)结算方式:根据进度按月计量和支付。

(四)主要违约责任:
1.承包人(联合体)违约导致工程无法开工、工期延误或合同解除等情况,由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2.发包人(广宁广建)违约导致工程无法开工、工期延误或合同解除等情况,由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五)合同生效条件: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施工能力强、技术先进、工程技术人员充足,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
2.上述工程公司承担的施工任务金额合计约2,781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营业收入的0.25%。合同履行将对公司2020年及未来1个会计年度的经营业绩有

一定的提升作用。

3.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广宁广建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该合同是施工总承包合同,不可抗力因素及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合同的履行产生一定的影响。合同各方均不存在合同履行能力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承接上述工程构成关联交易,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0年3月31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关联交易金额在该预计额度内。
备查文件:
1.《广宁县绥江流域第二批中小河流治理(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2.《广宁县绥江流域第三批中小河流治理(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3.《广宁县绥江流域第二批中小河流治理(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联合体协议书》;
4.《广宁县绥江流域第三批中小河流治理(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联合体协议书》;
5.《广宁县绥江流域第二批中小河流治理(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联合体补充协议》;
6.《广宁县绥江流域第三批中小河流治理(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联合体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7日

证券代码:603031 证券简称:振德医疗 公告编号:2020-057
债券代码:113555 债券简称:振德转债
转股代码:191555 转股简称:振德转股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文澜支行
2.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合计金额人民币19,000万元
3.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交通银行福通财定定期结构性存款85天
4.委托理财期限:85天
5.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1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3,000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和股东利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情况下,通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财务收益,实现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08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12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4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2,969.0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2月25日划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9]488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各专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截至2019年12月25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功能性敷料及智能物流中心建设项目	33,000.00	4,929.25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1,000.00	0.00
	合计	44,000.00	4,929.25

注:本次募集资金净额42,969.06万元,扣除预计功能性敷料及智能物流中心建设项目投入33,000.00万元后,实际补充流动资金规模9,969.06万元。
上表中列示的“功能性敷料及智能物流中心建设项目”实际投入金额系在此次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金额。公司于2020年1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了上述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文澜支行	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福通财定定期结构性存款85天	19,000	1.35%-3.02%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59.73-133.62	2020.7.6-2020.9.29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严格遵循审慎原则,选择规模大、信誉好、效益高、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进行投资,风险可控。
2.公司已建立健全资金管理相关的内控制度,公司财务管理中心严格按照内控制度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及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保障资金安全。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交通银行福通财定定期结构性存款85天
甲方: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文澜支行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福通财定定期结构性存款85天(汇率挂钩港币)
产品代码	269203453
币种	人民币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	最低风险产品(R(本产品为银行内部评级,仅供参考))
产品发行规模	产品发行规模上限为0.5亿元,产品发行规模上限为1.00亿元
产品销售地区	浙江
发行开始日	2020年7月3日
发行截止日	2020年7月4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华泰柏瑞现代服务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泰柏瑞现代服务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华泰柏瑞现代服务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大会投票表决起止时间为2020年6月3日至2020年7月3日17:00止,2020年7月6日在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本基金管理人对本次大会表决进行了计票,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对计票过程进行了见证,上海市公证处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经统计,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持有效份额共计233943.1份,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4515892.08份的51.68%,达到法定开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泰柏瑞现代服务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泰柏瑞现代服务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确认,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公证费10000元,律师费40000元,合计50000元,由基金资产承担,其他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情况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并自通过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本次会议通过的表决事项为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6月3日在《证券日报》刊登的《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华泰柏瑞现代服务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附件》之附件《关于华泰柏瑞现代服务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生效有关事项的议案》。

三、(基金合同)终止后的后续安排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议案及方案说明,本基金将于2020年7月8日进入清算期,基金管理人不再接受有人提出的份额赎回、转换转出申请,本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亦不再恢复。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合同及持有人大会公告的约定,组织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

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沪深300B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份额(场内简称:沪深300B,代码:150052)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2020年7月3日沪深300B二级市场收盘价为1.218元,相对于当日0.971元的基金份额净值,溢价幅度达到25.44%。截止2020年7月6日,沪深300B二级市场收盘价为1.340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若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资管新规》)要求,公募产品不得进行份额分级,应在《资管新规》规定的过渡期结束前进行整改规范,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如溢价买入可能造成较大损失等。
2.沪深300B具有预期期限、预期收益较高的特点。由于沪深300B内杠杠机制的设计,沪深300B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沪深300B份额(场内简称:信诚300,基础份额,代码:165515)净值和信诚沪深300A份额(场内简称:沪深300A,代码:150051)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沪深300B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沪深300B的持有人会因杠杠倍数的变化而

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3.沪深300B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信息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信息,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7日

易方达中债3-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7月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中债3-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债3-5年政金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736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12月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易方达中债3-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中债3-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0年6月30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0年度的第2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债3-5年政金债指数A 易方达中债3-5年政金债指数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366 007367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097 1.0091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1,722,294.70 35,972.24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10,550,065.23 32,375.02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9 0.09

注:根据《易方达中债3-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合同生效满3个月后,若基金在每个月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后每10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金额高于0.05元(含),则基金须进行收益分配,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

可供分配利润的9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0年7月7日
除息日	2020年7月7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0年7月8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在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按2020年7月7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本公司将于红利发放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本次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红利发放日开始计算。2020年7月9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权益登记日之前不享有权益登记日办理了转出投资机构尚未办理再投资转入的基金份额,其部分权益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
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

注:(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0年7月8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因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次分红的确认方式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
(3)由于支付现金分红款时发生一定的银行转账等手续费,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当类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小于5元时,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该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再投资为基金份额。
(4)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18088(免长话费),或登陆网站http://www.efunds.com.cn了解相关情况。投资者也可以向前往本基金各销售机构进行咨询。本基金的销售机构详见本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7日

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52
债券代码:128087 债券简称:孚日转债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360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于2020年7月7日前将相关说明材料报送深交所并对外披露。

公司在收到《关注函》后高度重视,立即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并开展工作。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核查工作。公司于2020年7月6日收到深交所中小板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报的关注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20】

第329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由于关注函的相关问题与问询函的内容具有一定的关联性,因此公司关注函的回复将延期与问询函的回复同时披露。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7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0-108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7月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6]141号)相关规定,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基金”)就旗下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基金代码:006502)、财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多策略混合,基金代码:001480)、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基金代码:001480)、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基金代码:001480)、财通价值量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价值量化混合,基金代码:501085)、财通价值量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价值量化混合,基金代码:720001)参与财通基金智选股份有限

公司(财通基金,股票代码:002600)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事项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非公开发行股票	认购数量(股)	总金额(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锁定期
财通成长优选混合	领益智造	6,354,458.00	59,160,003.98	2.12%	63,671,669.16	2.28%	6个月
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	领益智造	1,059,076.00	9,859,997.56	2.62%	10,611,941.52	2.82%	6个月
财通鑫定开混合发起	领益智造	424,275.00	3,950,000.25	1.13%	4,251,235.50	1.22%	6个月
财通科创主题3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	领益智造	2,647,691.00	24,650,003.21	2.29%	26,529,863.82	2.46%	6个月
财通价值量化混合	领益智造	6,354,457.00	59,159,994.67	2.09%	63,671,659.14	2.25%	6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0-07-03数据。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七月七日